

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以邮件、电话、书面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董事史新文先生、李佳霖先生、施君先生、汤胜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思通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

认真审议，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本议案，认为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26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438,480 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6%。董事会同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本次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股票期权行权的有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杨传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本议案，认为本次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25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03,28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2%。董事会同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本次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有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股

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杨传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本议案，同意根据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注销已获授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224,840 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杨传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本议案，同意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22.105 元/股调整为 15.075 元/股，并以调整后的回购价格 15.075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已获授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计息区间为自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止，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85,4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杨传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本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20,666,000 元变更为 169,383,317 元，同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员根据前述变更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3 日